# 临河区生态环境分局政务公开标准目录 2023.10.18

| 序号 | 公开事项 | 公开内容（要素） | 公开依据 | 公开时限 | 公开主体 | 公开渠道和载体 | 公开对象 | 公开方式 | 公开层级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一级事项 | 二级事项 | 全社会 | 特定群众 | 主动 | 依申请公开 | 县级 | 乡、村级 |
| 1 | 行政许可 |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 | 受理环节:受理情况公示、报告书(表)全本;拟决定环节:拟审查环评文件基本情况公示;决定环节:环评批复 | 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2 | 行政许可 | 防治污染设施拆除或闲置审批 | 企业或单位关闭、闲置、拆除工业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设施、场所的核准结果;企业或单位拆除、闲置环境噪声污染防治设施的审批结果;企业或单位拆除闲置海洋工程环境保护设施的审批结果 | 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3 | 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和行政命令 | 行政处罚流程 | 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;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;处罚执行情况:同意分期(延期)缴纳罚款通知书、督促履行义务催告书、强制执行申请书等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核安全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精准推送 |  | √ |  | √ |  |  |
| 4 | 行政处罚决定 | 行政处罚决定书(全文公开)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 |  |  |
| 5 | 行政处罚行政强制和行政命令 | 行政强制流程 | 查封、扣押清单;查封(扣押)延期通知书;解除查封(扣押)决定书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核安全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环境行政处罚办法》 |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精准推送 |  | √ |  | √ |  |  |
| 6 | 行政强制决定 | 查封、扣押决定书(全文公开)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7 | 行政命令 |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(全文公开)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8 | 行政管理 | 行政奖励 | 奖励办法、奖励公告、奖励决定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大气污染防治法》、《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放射性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核安全法》、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9 | 行政管理 | 行政确认 | 运行环节:受理、确认、送达、事后监管;责任事项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0 | 行政管理 | 行政裁决和行政调解 | 运行环节:受理、审理、裁决或调解、执行;责任事项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水污染防治法》、《海洋环境保护法》、《噪声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土壤污染防治法》、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1 | 行政管理 | 行政给付 | 运行环节:受理、审查、决定、给付、事后监管;责任事项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2 | 行政检查 | 运行环节:制定方案、实施检查、事后监管;责任事项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3 | 其他行政职责 |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 | 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情况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突发事件应对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(试行)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4 | 公共服务事项 | 生态环境主题活动组织情况 | 环保公众开放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;参观环境宣传教育基地活动开展情况;在公共场所开展环境保护宣传教育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;六五环境日、全国低碳日等主题宣传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;开展生态、环保类教育培训活动通知、活动开展情况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5 | 公共服务事项 | 生态环境污染举报咨询 | 生态环境举报、咨询方式(电话、地址等)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环境信访办法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6 | 生态环境举报信访信息发布 | 公开重点生态环境举报、信访案件及处理情况 | 《环境保护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
| 17 | 生态环境统计报告 | 本行政机关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、环境统计年度报告 | 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《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》、《开展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试点工作方案》 | 自该信息形成或者变更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;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要求的时限公开 | 县区级生态环境部门 | ■政府网站■政务服务中心 | √ |  | √ |  |  |  |